

大会
安全理事会Distr.
GENERALA/51/786
S/1997/84
28 January 199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大会
第五十一届会议
议程项目58
塞浦路斯问题安全理事会
第五十二年1997年1月28日塞浦路斯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给秘书长的信

奉我国政府指示, 谨请你注意土耳其侵犯塞浦路斯共和国领土完整和主权所采取的新的严重行动。据塞浦路斯共和国获得的情报和土耳其报纸的报道, 土耳其海军三艘军舰, 包括一艘“Fatih”号护卫舰和两艘“Dogan”号和“Gurbet”号炮艇, 于1月25日出航, 并停靠在塞浦路斯被占领区封闭的法马古斯塔海港。据土耳其报纸报道, 这三艘军舰预计在港口停留5天。

我代表我国政府强烈抗议这些非法行动, 这种行动违反了《联合国宪章》的原则和规定、国际法的优先准则和联合国各项决议, 其中包括具有约束力的安全理事会关于塞浦路斯问题的决定。不仅如此, 在1974年土耳其侵略并占领塞浦路斯共和国大片领土之后, 我国政府根据1974年10月3日第265号法令宣布封闭法马古斯塔、卡拉沃斯塔西和凯里尼亚三个海港, 不准任何船只进入。

我要强调指出,土耳其的这些行动仅是土耳其对塞浦路斯的一系列持续挑衅行动中的最新行动,土耳其政府重要官员曾经在声明中威胁对塞浦路斯共和国使用武力。这些威胁最近竟然写入了土耳其总统德米雷尔和土族塞人领导人登克塔什先生1997年1月20日的所谓“联合声明”中。

请将本信作为大会议程项目58的文件和安全理事会文件分发为荷。

塞浦路斯共和国副常驻联合国代表
临时代办
德鲁希奥蒂斯(签名)
